

107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

中國文學系博士班推甄公告

系所班組	中國文學系		班組代碼	110		招生名額	一般生：2 名
			放榜梯次	第 2 梯次			
報考資格及特殊規定	符合下列任一項者： 一、國內外大學相關學系碩士班畢業(含應屆畢業生)，獲有碩士學位者。 二、1.獲頒國家級藝文獎項者。2.獲教育部頒發大學校院講師(含)以上教師證者。以上均須具備教育部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及報考博士班資格之規定。						
考試及成績計算方式	甄試項目	比例	說 明				
	審查	50%	請繳交： 一、網路報名表。 二、學歷證明文件(碩士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，應屆畢業生繳交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或在學證明正本)。 三、歷年成績單(含學士班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及名次證明正本)。 四、自傳。 五、碩士論文或論文初稿(含已發表之學術論文、著作或其他藝文作品)。【佔審查成績 30%】 六、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(1 萬字以內)。【佔審查成績 20%】 ※以上資料(自傳、著作、研究計畫)請裝訂成冊，準備 5 袋，以便審查。				
	面試	50%	時間：106 年 11 月 9 日(星期四)。 地點：人文大樓 8 樓 813 會議室。 ※面試名單及考生個人之面試時間，請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起自行至本系網頁查閱。				
其他規定	非中文系畢業且未修得中文系必修課程 8 學分以上者，入學後須加選本系學士班或進修學士班學年制必修科目 2 科；非中國文學相關研究所畢業者，入學後須加修本系碩士班課程至少 8 學分；上開課程不列入博士班畢業學分計算。						
聯絡方式	電話	04-22840317#886		曾麗雯小姐	傳真	04-22861713	
網 址	http://chinese.nchu.edu.tw/main.php			系所辦公室位置	人文大樓 8 樓 808 室		

中國文學系碩士班推甄公告

系所班組	中國文學系		班組代碼	110		招生名額	一般生：8 名
			放榜梯次	第 2 梯次			
報考資格及特殊規定	國內外大學畢業(含應屆畢業生)，獲有學士學位者。						
考試及成績計算方式	甄試項目	比例	說 明				
	筆試	40%	科目：國文。 時間：106 年 11 月 9 日(星期四) 14:00。 地點：將於 10 月 31 日公告於本系網頁，請自行上網查閱。				
	審查	30%	請繳交： 一、網路報名表。 二、學歷證明文件(學士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，應屆畢業生繳交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或在學證明正本)。 三、歷年成績單(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)。 四、自傳。 五、研究計畫(請參考本系網頁範例)。 六、著作、作品或已發表之論文(已發表之論文或藝文作品)。 ※以上資料(除一至三項 1 份外)請裝訂成冊，各準備 5 份，以便審查。				
	面試	30%	時間：106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。 地點：人文大樓 8 樓 813 會議室。 ※面試名單及面試時間，請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起自行至本系網頁查閱。				
其他規定	非中文相關科系畢業者，入學後應加選本系學士班或進修學士班學年制必修科目兩科。修課及格後，不列入研究所畢業學分計算；未及格前，不得參加學位考試。						
聯絡方式	電話	04-22840317#882		徐淑玲助教	傳真	04-22861713	
網 址	http://chinese.nchu.edu.tw/main.php			系所辦公室位置	人文大樓 8 樓 808 室		

報名方式：一律網路報名，考生於網路輸入報名資料及繳交報名費後，仍須寄繳「書面審查資料」。請依簡章規定於報名截止期限內(10/17 前)寄繳或 10/17 下午 4:30 前送達本系系辦公室。(請詳閱簡章)

報名期限：106 年 10 月 6 日(五)起至 106 年 10 月 17 日(二)止

請密切注意本校招生網頁公告 http://recruit.nchu.edu.tw/grade-exam/sele/107/107sele_PAPER.aspx